

在早前出版的4月號，敝刊以「中美關係」為題，邀請學者撰文評論兩國關係的前景。當時有評論便提到，隨着美國親華勢力全面退潮，中美關係惡化不可避免。豈料不及數月，中美貿易戰正式打響。貿易戰一旦持續下去，對「中國模式」的可持續性將會帶來多大程度的衝擊？敝刊歡迎海內外學者撰文評析。

——編者

重估馬克思的思想遺產

秦暉的〈二十一世紀全球化時代的馬克思遺產〉（《二十一世紀》2018年6月號）一文，與時下中國大陸紀念馬克思誕辰二百周年的文章相比，少一些儀式化的自說自話，凸顯直面本心和事實本身的思想焦灼。

在秦暉筆下，馬克思更像是一位終身爭取政治自由，為西式民主辯護、反對國家專制的思想鬥士。這表現在馬克思的「自由」概念和看待「國有制」的態度等方面。秦暉認為，馬克思的自由是那種經過黑格爾（Georg W. F. Hegel）發展的斯賓諾莎（Benedict de Spinoza）意義上的隨心所欲不逾矩的自由（即自由是對必然性的認識）。這個把握大體不差——作為猶太人，馬克思和斯賓諾莎之間有着重要的思想共契：二者都激烈反對專制奴役、高揚思想自由。只不過，前者反對的是宗教信仰的思想桎梏，後者更加指向打破體制性（封建和資本主義）的剝削和壓迫。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然而，如此強調馬克思對自由的理解，容易遮蔽他對平等和公正的關注。這一點在馬克思和霍布斯（Thomas Hobbes）的對比中可以看更加清楚：與後者相比，馬克思更像一個無政府主義者，他給出的人類大同理想是一個消除國家和家庭的自由人的聯合體。而在霍布斯看來，人的自然狀態（人性）是敵對而孤立的個人，要想擺脫孤獨、貧困、卑污、野蠻和短促的人之處境，尤其是要擺脫意外橫死的恐懼，就必須讓渡部分自然權利，達成信約，建構公共人格的威權——利維坦（國家）。換言之，國家是人之有限性的某種必需，而不是馬克思意義上所有人都能獲得啟蒙，人性可以得到重塑，最終實現國家消亡、達致同質化（平等）的自由狀態。所以，脫離了平等談論自由，很可能遮蔽而不是敞開馬克思的多維向度。

總體來講，與其說秦暉道說的是馬克思的思想遺產，不如說是披着馬克思外衣的自我主張：對全球化危機下專制保守傾向的敵意，對國進民退、公權擴張的憂思，對當下中國社會進程諸種亂象（危機）的警覺……在筆者看來，借助馬克思來理解全球化背景下的中國

問題並無不可，但若論及馬克思的思想遺產，就不能單單從左一右意識形態之爭以及歷史—文本學的角度加以考察。換言之，馬克思的偉大之處，並不在於其某個具體觀點可以被擇取來為我們的某個觀點立場做註腳，而是正如海德格爾（Martin Heidegger）所看到的，馬克思深刻地把握到了我們現時代的時代精神。這種時代精神是建立在技術和資本聯姻的基礎上的現代欲望統治。資本作為看不見的手，一旦擺脫了節制德性和善的約束，就會進一步拉大精神領域的貧乏和導致道德的虛無和滑坡；而技術作為價值中立的工具，也進一步導致人的異化和被奴役。人之為人的本真性的喪失（手段而非目的）成為東西方面臨的共同危機，這種危機不應在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微觀層面被對待，也不是左右之爭或政治操作層面簡單地改弦更張便可輕易解決的問題。

換而言之，從哲學層面看待馬克思的思想遺產，就要以批判的眼光去看馬克思對時代精神的把握。馬克思思想的偉大在於其普世性質，它在中國未能實現的一些方面，其實已經在某些國家得到一定程度的踐行。然而，在那些自由民主、

福利公平比較徹底的國家，不一樣遭遇危機四伏、問題重重的困擾嗎？馬克思思想啟於現代性的某些價值關切，而現代性在東西方展現出了相同或不同的危機態勢，這就提醒我們，是否太過急切地關注肉身的安頓和「末人」的平等，而忽略了成人的塑造、德性的養成、道德的呵護和精神的富足？

高山奎 上海

2018.6.13

國家與市場籠罩下的「主體之夢」

蘇常在〈新自由主義語境下中國新工人的養生實踐〉（《二十一世紀》2018年6月號）一文指出，中國新工人群體因為沉重的工作所導致的身體健康問題以及無法負擔昂貴的醫療費用而選擇學習養生（技術），但這一實踐本身卻又超出了原初目的而成為一種用於盈利的產業，包含着一種關於「成功」的話語實踐，而由此所直接促成的便是新的賺錢機會以及對於自我的定位和新認同。因此，養生實踐成為新工人群體中一個用以建構自我新的主體性的工具和機會。但就如蘇文結論中所質疑的，這一過於「自以為是」的主體性建構可能就是空中樓閣。

布爾迪厄(Pierre Bourdieu)指出，處於場域(field)中的主體不可能不與或不構成場域的諸多因素或是它的意識形態影響，並且主體本身就已經滲透了場域的諸種意識，進而成為其中一員。在新工人群體的處境中，他們不正是被國家與市場這兩隻「無形之手」時時控制嗎？蘇常指出，新工人從一

開始之所以學習與實踐養生，就是因為資本對其過度剝削以及國家提倡醫療私有化改革所導致的高昂醫療費用。

在中國這一特殊的政治經濟體制（「政出於一」與「不純潔的市場」）中，新工人群體的個性實踐由於其在場域中無法佔據主要的位置，而必然成為主流意識形態的「副產品」，為其「背書」。雖然我們不能否認自我本身所擁有的主體性權利以及所能創造和感知到的自由，但不要忘了馬克思的教誨：「人是社會關係的總和。」因此當這些新工人群體沉浸在自我的夢想、渴望與成功話語中時，如果沒有對於國家與市場所聯手施行的生命政治以及規訓陰影的意識與批判，結局或許也就如博爾赫斯(Jorge L. Borges)詩的另一句：「棋子們並不知道嚴苛的規則，在約束着自己的意志和退還」。

宋杰 南京

2018.6.12

作為「潘多拉魔盒」的文革

讀畢李嘉樹和董國強的〈從「奪權」到「軍管」：安徽文革運動初探〉（《二十一世紀》2018年4月號），首先的感受是中共高層領導發動的文革實乃「潘多拉的盒子」：魔盒一旦打開，禍患即洶湧而至，一系列後果也超出了發動者的控制範圍。對此，筆者有以下感想：

首先，文革中的造反運動固然不乏烏托邦式的理想主義成份，但許多派性鬥爭其實不過為一些人提供了公報私仇的機會，最典型的例子就是文革前被時任安徽省委第一書記曾

希聖整肅的幹部和曾希聖追隨者之間的鬥爭，這些鬥爭無關革命理想，只不過是政治與社會秩序失控為個人恩怨提供了無限放大的契機罷了。其次，文革既不是一場完全由毛澤東發動的自上而下的精英運動，也不是一場單純的群眾自發的造反運動，而與毛之外的中央高層有密切聯繫。從周恩來、劉少奇到康生、王力，沒有高層的介入，民間造反組織是很難打倒地方黨政領導的。再者，中央政策多次出現前後不一致，例如對於合肥「紅衛軍」和「一·二六奪權」的態度並沒有一以貫之。箇中原因顯然一兩句話無法說清，但有一點可肯定：即使中央領導本人也未必清楚文革的方向和目的是甚麼，或至少毛本人的真實、一貫意圖是甚麼（如果它存在的話）。總之，文革這種全國性群眾運動一旦引燃，其具體的進程就再也無法由發動者本人完全掌握。

近年來，隨着新一代歷史學者的崛起和地方檔案的開放，地方文革運動研究出現了一批有價值的成果。在全國性檔案仍舊沒有完全公開的情況下，對地方檔案的深入發掘成為新的研究生長點。下一步研究如果要更上層樓，似乎有必要突破單純的單一個案研究，而要對多個個案（例如安徽和江蘇的紅衛兵運動）進行系統的比較研究。只有這樣，我們才能突破簡單的檔案再現，從看似混亂的文革運動中找出蛛絲馬迹，解讀它的邏輯。

李鈞鵬 武漢

2018.5.13